

泉州市民政局

泉民函〔2025〕62号

答复类型：A类

关于市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 第20254070号提案的答复

潘才兴委员：

《关于推进老幼共托服务模式，探索双龄共养新路径的提案》（20254070号）收悉。结合我局职能，现答复如下：

一、完善政策法规，强化制度保障

2021年，市民政局牵头起草《泉州市养老领域惠民生补短板专项行动方案（2021-2025年）》，为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提供政策指引。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促进养老托育服务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0〕52号）等精神，2022年我局根据《泉州市“一老一小”整体解决方案》（泉政办〔2022〕57号），围绕完善兜底性养老托育保障、大力发展普惠养老托育服务、强化居家社区服务发展、促进医养康养有机结合、壮大养老托育产业等5个方面统筹推进“一老一

小”有关决策部署落地见效。同时，加大政策扶持力度，支持各类主体利用存量低效用地和商业服务用地等开展养老托育服务，按要求享受各类资金补贴、税费优惠等政策。对符合条件的养老服务机构及设施按要求落实床位一次性建设补贴、护理型床位补贴、运营补贴等各类项目建设及运营补贴。截至2024年底，全市共有各类养老服务床位56437张、养老机构护理床位占比89.65%，高于“十四五”时期泉州市养老服务相关发展指标2025年目标值。同时，强化政府监管职能，落实《养老机构服务安全基本规范》强制性国家标准，推行全国统一的养老服务等级评定与认证制度，建立“双随机、一公开”常态化检查机制持续开展跨部门联合检查，并督促机构落实检查发现问题的闭环整改，推动养老机构规范化运营和管理。

二、扩大服务供给，优化资源配置

1. 完善各类养老服务设施。加大对“老幼共托”事业的投入力度，我市本级福彩公益金用于支持养老服务的比例大于90%。鼓励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引入专业社会组织开展养老服务。截至2024年底，全市共有各类养老服务机构和设施2844所。其中，社会福利中心养老院15所，乡镇敬老院112所，街道和重点乡镇养老服务照料中心91所，社区养老服务设施469所，农村养老服务设施2106所，其他各类民办养老机构27所，医养结合养老机构24所，基本实现一县一社会福利中心、一乡镇一敬老院，城乡、社区（村）养老服务站、街道和重点乡镇养老服务照料中

心全覆盖。2023-2024年间，全市重点安排在老年人口基数大、养老服务需求急切的社区，投入建设18家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主要依托乡镇街道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或存量国有、集体资产等资源，为社区和周边有需求的老年人提供专业护理、生活照料、心理慰藉、居家上门等综合性养老服务。

2. 协同推进“党建+”邻里中心建设。近年来，会同市委组织部等部门协同推进“党建+”社区邻里中心建设，对原有的城乡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幸福院）新建或改扩建，为社区老年人提供就餐、短期托养、家政服务、文化娱乐、体育健身等公益性服务，进一步实现养老服务与社区建设的资源整合、业态融合、功能聚合，推进居家、社区、机构相融合的“全龄化”社区养老模式，确保全体老年人共享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新成果，打造“15分钟生活圈”。新建或改扩建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长者食堂、居家养老服务站（农村幸福院）、微型消防站等项目，优先安排在邻里中心。通过政府购买、公建民营等方式，推动邻里中心的养老服务设施有效运营管理，有效实现养老服务与社区建设的资源整合、业态融合、功能聚合，推进居家、社区、机构相融合的“全龄化”社区养老模式。

3. 开展县域“一老一小”家政服务项目综合试点。将“一老一小”家政服务项目作为推进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工作创新的重要抓手，2025年推荐鲤城区、泉港区申报全省县域“一老一小”家政服务项目综合试点，培育养老家政服务市场主体、加强养老家

政服务队伍建设、扩大养老家政服务有效供给、推进养老家政服务标准化建设，探索形成一批富有创新精神、具有地方特色、工作成效显著的服务模式和工作机制，促进我市养老和家政服务高质量发展。

三、加强人才建设，提升服务质量

1. 健全完善人才培养评价体系。2024 以来，我局先后出台《关于做好我市养老护理职业技能培训和评价工作的通知》、《2025 年泉州市养老服务从业人员培训实施方案》等文件，进一步健全养老服务从业人员职业技能培训和评价工作体系。每年组织养老院院长、养老护理员参加技能提升培训，着力培养一批职业化、专业化养老机构负责人和养老护理员队伍。2020-2023 年，全市分层次多形式组织养老护理员培训近 14000 人次。2024 年市、县两级民政部门累计组织、培训养老服务从业人员 2894 人次。支持争取在我市设置老年人能力评估师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省级分支考点，已组织开展老年人能力评估师培训考核 120 人次。

2. 加强人才培养教育。鼓励和支持泉州市所属高等院校和中等职业学校、技工院校增设养老服务相关专业，与养老机构建立“订单培养”合作，加强养老服务人才培养。其中，泉州医高专目前开设护理、老年保健与管理专业、康复、中医养生、健康管理、中医等老年相关专业，在校生 2000 余人。近年新设的老年保健与管理专业目前在校生 135 名，前三届毕业生就业率达 98%。2025 年 4 月，我局在泉州医高专建立泉州市养老服务人才教育培

训基地，着力打造集“教学实训、技能认证、科研创新、就业服务”于一体的综合性培育平台，并于4月底举行签约共建和揭牌仪式，联合举办的校企合作招聘会提供养老服务领域岗位数90余个。

3. 强化褒扬激励。我局每两年联合市总工会、人社局、妇联等部门举办一次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大赛，对大赛中获奖选手落实荣誉称号、职业技能等级晋升等政策措施。2023年圆满承办市级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大赛，并取得省赛第一、二、四名的优异成绩，2024年1名优秀选手在全国民政行业职业技能大赛养老护理员赛项中荣获优胜奖；落实入职和在职岗位奖补，对在我市养老机构从事康复护理岗位累计满3年以上的大中专毕业生及一线从业人员给予最低3000元、最高12000元的入职和在职岗位奖补，每年下拨慰问金用于从业人员慰问。2020-2024年间下拨护理员奖补46.2万元，2025年发放春节慰问资金20万元；同时，积极推荐养老服务从业人员参与各类评选表彰活动，2025年，全国养老服务先进个人、泉州温晴养老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王诗坤参与“‘泉’民开讲”之“奋勇争先 再上台阶”专场宣讲，向全社会展示养老服务从业人员的职业风采和良好形象，营造尊重养老从业人员的社会氛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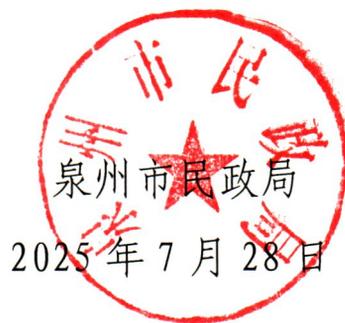
下一步，我局将以提案建议为指导，积极寻找养老托育融合发展新模式，加快推进老幼共托服务体系建设，强化部门协同，推动政策落地见效，切实提升我市老年人和儿童的获得感、幸福

感。欢迎您继续对民政工作提出宝贵意见!

领导署名: 李玉霜

联系人: 蔡巧梅

联系电话: 22500613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 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
